

杭州坤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浙江浦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杭州坤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浙江浦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杭州坤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合法拥有的本公告项下资产(包括债权及担保从债权),已于2018年10月30日依法转让给浙江浦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杭州坤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特此将下表所列债权及相关权益转让的事实通知与该等债权及相关权益有关的借款人、物权担保人和/或保证人、法院判决与裁定确定的责任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及其各自的承继人(下称“义务人”)。

杭州坤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该等债权及相关权益的出让人,浙江浦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作为该等债权及

相关权益的受让人,现公告要求各“义务人”从公告之日起向浙江浦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履行相应合同约定或法院判决与裁定确定的全部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杭州坤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浦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日

单位:人民币元

借款人	借款合同编号	抵押、担保合同编号	本金余额(截止2018年3月20日)	利息余额(截止2014年6月30日)	担保人名称	备注
绍兴力泓橡塑有限公司	33010120130008698 33060120130002233	33100620130012938 33100520130010598	21,798,844.00 (其中美元1105000元,汇率为6.1528)	1,056,314.97 (其中美元32822.01元,汇率为6.1528)	保证人:赵伟刚、周冰、绍兴县金帝亚纺织有限公司 抵押人:绍兴力泓橡塑有限公司	一审案号:(2014)绍商初字第154号

浙江浦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与绍兴柯桥津浦贸易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浙江浦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与绍兴柯桥津浦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浙江浦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所合法拥有的本公告项下资产(包括债权及担保从债权),已于2018年10月31日依法转让给绍兴柯桥津浦贸易有限公司,浙江浦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特此将下表所列债权及相关权益转让的事实通知与该等债权及相关权益有关的借款人、物权担保人和/或保证人、法院判决与裁定确定的责任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及其各自的承继人(下称“义务人”)。

浙江浦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作为该等债权及相关权益的出让人,绍兴柯桥津浦贸易有限公司作为该等债权及

相关权益的受让人,现公告要求各“义务人”从公告之日起向绍兴柯桥津浦贸易有限公司履行相应合同约定或法院判决与裁定确定的全部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浙江浦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绍兴柯桥津浦贸易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日

单位:人民币元

借款人	借款合同编号	抵押、担保合同编号	本金余额(截止2018年3月20日)	利息余额(截止2014年6月30日)	担保人名称	备注
绍兴力泓橡塑有限公司	33010120130008698 33060120130002233	33100620130012938 33100520130010598	21,798,844.00 (其中美元1105000元,汇率为6.1528)	1,056,314.97 (其中美元32822.01元,汇率为6.1528)	保证人:赵伟刚、周冰、绍兴县金帝亚纺织有限公司 抵押人:绍兴力泓橡塑有限公司	一审案号:(2014)绍商初字第154号

杭州坤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宁波汇鑫永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杭州坤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宁波汇鑫永道资产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杭州坤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宁波汇鑫永道资产有限公司。宁波汇鑫永道资产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借款人及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宁波汇鑫永道资产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及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杭州坤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汇鑫永道资产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日

公告清单如下:(债权转让基准日2017年07月07日,单位:人民币元)

借款人名称	抵押人名称及/或保证人名称	法律文书	债权本金余额	利息
慈溪市三友车友有限公司	徐乾根、王彩珍、宁波赛冠车业有限公司、宁波威玛斯车业有限公司、徐久根、徐华根	(2016)浙0282民初3746号调解书	13900000.00	192627.54

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截止2017年07月07日的贷款本金及截至2017年5月10日的欠息,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宁波汇鑫永道资产有限公司的欠息等其他费用按照民事调解书的内容计算,但上述转让的债权应扣除抵押物的拍卖执行回款。

2、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3、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

宁波汇鑫永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林立丰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宁波汇鑫永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林立丰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宁波汇鑫永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林立丰。林立丰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借款人及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林立丰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及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宁波汇鑫永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林立丰

2018年11月1日

公告清单如下:(债权转让基准日2017年07月07日,单位:人民币元)

借款人名称	抵押人名称及/或保证人名称	法律文书	债权本金余额	利息
慈溪市三友车友有限公司	徐乾根、王彩珍、宁波赛冠车业有限公司、宁波威玛斯车业有限公司、徐久根、徐华根	(2016)浙0282民初3746号调解书	13900000.00	192627.54

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截止2017年07月07日的贷款本金及截至2017年5月10日的欠息,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林立丰的欠息等其他费用按照民事调解书的内容计算,但上述转让的债权应扣除抵押物的拍卖执行回款。

2、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3、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与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合同》(合同编号:浙商宁波债转2015第2号,日期为2015年9月18日),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已将其对债务人本金合计23663.76万元及孳息(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合同编号:625-1-ZQZ-RXY,日期为2018年9月19日),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其对债务人本金合计15350.83万元及孳息(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联合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关于上述债权转让事实。

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承继人,从

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主债务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571-85273712

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574-81873345

浙商银行宁波分行联系电话:0574-8185580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债务情况(截至2018年7月31日)				担保人	抵押物情况
		借款合同编号	本金	欠息	代垫费用余额		
1	慈溪市木材有限公司	(20103000)浙商银借字(2014)第00878号、00881号、00809号、00879号;(20103000)浙商银借字(2015)第00058号、00045号;(20103000)浙商商贴字(2015)第00013-00015号	8959.81	2799.03	0.52	慈溪国贸大厦有限公司、潘省丁、张琪琦	慈溪国贸大厦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浒山街道的慈溪国贸大厦2-3层商业用房5776.4平方米。
2	慈溪市启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20103000)浙商银借字(2015)第00274号、(20103000)浙商银借字(2014)第01006号	0.00	82.86	/	轻骑集团宁波力弘摩托车有限公司、慈溪市海天喷涂有限公司、景金萍、景海军及陈建丽	/
3	宁波东玖贸易有限公司	(20103000)浙商银借字(2015)第00072号、(20103000)浙商银借字(2014)第01241号、(20103000)浙商银承字(2015)第00112号、00107号;(20103000)浙商银承字(2014)第01246号	160.33	286.14	/	宁波弘益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玖弘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赵红军、许伟伟	/
4	宁波康福得人造皮有限公司	(20103000)浙商银承字(2014)第00924号、00918号、00909号;(20103000)浙商银借字(2014)第00914号、00924号	814.13	865.22	/	奇迪电器集团有限公司、成惠民、顾祝飞保证,康福得塑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波集成塑化实业有限公司、慈溪市恒德置业有限公司	/
5	宁波宝森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20107000)浙商银小循借字(2012)第00033号	0.00	26.56	/	王晓峰、傅玲飞	/
6	宁波佳苑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107000)浙商银小循借字(2012)第00057号、00058号	191.83	110.74	/	朱军清、任亚君	/
7	余姚市滨海轴承有限公司	(20106000)浙商银借字(2014)第00745号、00749-00752号、(20106000)浙商银承字(2014)第00729号、00731号、00732号	560.92	492.41	/	宁波康氏塑料科技有限公司、杨炉军、章建斌	/
8	浙江宝石轴承有限公司	(20106000)浙商银借字(2014)第00680号、00679号、00685号、00683号、00695号、(20106000)浙商银贴字(2014)第00904号	1987.67	1164.87	/	浙江瑞昌轴承有限公司、宁波凯福特轴承有限公司、慈溪市永胜轴承有限公司、宁波余慈置业有限公司、徐和清、蔡荷花、宁波宝石轴承有限公司、宁波步锐杰电器有限公司	/
9	慈溪市凯达轴承有限公司	(20106000)浙商银借字(2015)第00154号	1000.00	267.11	4	浙江宝石轴承有限公司、宁波余慈置业有限公司、陈焕然、陈依君	/
10	慈溪市永胜轴承有限公司	(20106000)浙商银借字(2014)第00701号	1000.00	312.52	4	浙江宝石轴承有限公司、宁波余慈置业有限公司、吕华飞、陈乃华、慈溪酿造有限公司	/
11	浙江瑞昌轴承有限公司	(20106000)浙商银借字(2014)第00699号、00818号、(20106000)浙商银借字(2015)第00053号、00049号、00056号、00054号	676.15	521.79	/	宁波余慈置业有限公司、施汉章、宁波潜龙电池有限公司	/
			15350.84	6929.24	8.52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18年7月31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

以实际计算为准。

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

应支付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清偿责任。